

2022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一、基本情况		项目名称	昌黎县2020年滦河防洪小埝及险工治理工程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332001-昌黎县水务局本级	金额单位	万元		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
		预算数	500.000000	到位数	500.000000	执行数	500.000000	100			
		其中:财政资金	500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500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500.000000				
		其他	0	其他	0	其他	0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年度预期目标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(%)			
		完成工程设计,进行施工图审查工作		完成工程设计、图纸审查工作				100.00			
		对3.5km防洪小埝进行加固,编制完成工程量清单,对工程施工进行监理。		对1.5km防洪小埝进行加固,完成清单编制,进行工程监理				90.00	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	
	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加固米数	完成防洪小埝加固	15.00 >=	3.5 km	1.5	未完成	10	
				质量指标	质量合格率	完成各项工作质量的合格	15.00 =	100 %	100	完成	15
				时效指标	及时完成率	完成各项工作的及时率	10.00 =	100 %	100	完成	10
				成本指标	完成工程所用成本	控制在成本范围之内,	10.00 =	100 %	100	完成	10
	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保证人民群众安全	提高防洪标准保护沿岸人民安全	10.00 文字描述	提高	提高防洪标准保护沿岸人民安全	完成	10	
			社会效益指标	防洪效益	通过加固防洪小埝	10.00 文字描述	提高	通过加固防洪小埝	完成	10	
			生态效益指标	改善区域生态环境,减少水土流失	改善区域生态环境,减少水土流失	5.00 文字描述	得到改善	改善区域生态环境,减少水土流失	完成	5	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期使用性	工程设施可持续利用	5.00 >=	5 年	工程设施可持续利用5年	完成	5	
	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昌黎县滦河沿岸人民群众保证了昌黎县滦河堤防安全	10.00 >=	95 %	满意	完成	10		
	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10				95		
		自评总分									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										
填报人:	杜岚云		联系电话:	2869833							
说明:	<p>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,满分为100分。 2.实际完成值,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;单项指标完成情况,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 3.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,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,预算数填0,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,直接保存提交。 4.当年预算当年预算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 5.原则上,一级指标未执行,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填0,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,自评得分填0; 6.当年预算部分执行,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,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,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7.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,应根据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: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,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,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。 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,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,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,不能填写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,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,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,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</p>										